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4月13日和 2022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并于 2022年5月13日、2022年6月30日、2022年7月15日披露了实施进展公告。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7 月 14 日届满,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要求,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

截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收盘,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"云南信托-广联达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单一资金信托"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,309,300 股,成交金额合计 6,699.96 万元,成交均价 51.17 元/股。

2023年5月15日,公司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(含税),不送红股,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。权益分派完成后,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,833,020股。

上述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,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购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、24 个月,最长锁定期为 24 个月,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%、50%。

2023年7月14日,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,达到解锁条件,解锁比例50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,达到解锁条件,本批次解锁比例为 50%。

二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情况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标的股票权益解锁的考核年度为2022年、2023年两个会计年度,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,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持有人考核年度的整体业绩进行综合评估,并依据持有人的业绩完成情况、能力提升情况确定其考核结果是否合格。若持有人在解锁考核期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,则持有人可以按照上述规则解锁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。若持有人在解锁考核期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,则该持有人不得解锁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,管理委员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收回,并有权决定将该份额分配至其他员工,该员工应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标准。若该份额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,则未分配部分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,收益归公司所有。

三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

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满后,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相关规定,结合员工 持股计划安排和市场情况,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。

四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、变更和终止

- 1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,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购买完成之日起计算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。存续期内,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,可提前终止。
- 2、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,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 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,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 - 3、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
 - (1)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。
 - (2)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,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- (3)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,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,经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协商一致,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(含)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,延长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。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